

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0.00 亿元（含 80.00 亿元）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【2022】3212 号文注册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5.00 亿元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（T-1 日）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。根据网下专业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 5 亿元，票面利率为 3.00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（简称为“23 山钢 01”）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23 年 2 月 21 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牵头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、受托管理人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联席主承销商: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
2023 年 2 月 22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2 月 22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联席主承销商：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2 月 22 日